

项目编号：范采磋商-2026-96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6 年范 县开发区濮王产业园环卫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 购 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代理机构：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第三部分 评审、磋商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6年范县开发区濮王产业园环卫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范采磋商-2026-96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96万元。

四、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濮王产业园内路面保洁、清洗降尘、路肩除草、清除积雪、环卫设施清洗。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3、**标包划分：**共一个标包。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规定，满足采购人需求。

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6、**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文件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供应商如符合“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招标文件），未提供声明函者响应无效。。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4、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5、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见附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6、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

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注册时间不足一年须提供完善的财务制度证明)或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者，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或信用河南）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后，开标截止时间之前，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将网页打印截图附入投标文件，并对查询结果的真实性进行负责，提供真实性承诺），如有违规记录将取消投标资格。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或服务：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下载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电子标投标注意事项：

1、时间：2026年09月2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sggzy.cn/>（注：使用 IE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4、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①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5、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

<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十、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09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和《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范县新区板桥路东段产业大厦五楼

联系人：孙琦

电话：15516133903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北路 32 号财富广场 2 号楼 18 层

联系人：鲁亚男

联系电话：18539370102

监督单位：范县财政局

地 址：范县新区德政街

联系电话：0393-5260811

发布人：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 年 09 月 11 日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范县新区板桥路东段产业大厦五楼 联系人：孙琦 电话：15516133903
2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北路 32 号财富广场 2 号楼 18 层 联系人：鲁亚男 联系电话：18539370102
3	项目名称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6 年范县开发区濮王产业园环卫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7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规定，满足采购人需求
8	付款方式	按照合同签订的实际条款执行
9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 度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注册时间不足一年须提供完善的财务制度证明)或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者，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 或信用河南） 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后，开标截止时间之前，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将网页打印截图附入投标文件，并对查询结果的真实性进行负责，提供真实性承诺），如有违规记录将取消投标资格。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11	信用查询	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5 日前
15	采购人修改、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16	偏离	不接受负偏离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投标答疑纪要（如有）
18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9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2	报价要求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服务费用，并且不得超出本项目公告公示预算价。
23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版两份，电子版一份（项目结束后，中标单位向采购人提供）
24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 GEF 格式），电子响应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sggzy.cn/” 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注：为保证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 熟悉网上磋商程序。 2.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2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供应商错峰上传，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阅“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sggzy.cn/” 办事服务—操作

		指南-响应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 视为投标无效。
26	电子标书解密方式及二次报价	1、解密方式: 网上解密,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 按时解密。 2.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 远程解密 (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 (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30分钟结束), 由于投标人 (供应商) 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 责任均由投标人 (供应商) 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 (供应商) 带来不便, 请谅解。
27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进行电子签章并加签投标人机构 CA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数字证书。
28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公告
29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30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公告
3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 共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由采购人在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2人。
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否,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u>1-3</u> 人。
33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4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5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遵守职业道德, 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不得使用 “评标办法” 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6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7	询问和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并电话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 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3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40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	
41	支持本国产品内容	1、☐适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不适用
42	其他	1. 关于供应商使用同品牌产品有效供应商的认定办法，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规定执行。 2. 成交（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3. 履约验收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4.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 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 5.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6.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响应性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7. 由于在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对投标人进行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投标人应在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如由于投标人未看到澄清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8.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若中标（成交）后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与电子标书一样的纸质文件两份方便采购人存档。 9. 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成交（中标）人，在成交（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已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招标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磋商须知正文

1、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项目要求、磋商程序、评定成交标准、付款方式和合同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第三部分 评审、磋商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对本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3) 供应商磋商文件的编写及其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编制要求：

①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对本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②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编制要求：

1、主观因素评审方案要与整体标书分离，投标时单独上传至交易系统内项目对应的暗标项。

2、主观因素评审方案中“暗标”部分的内容：评分标准中主观因素评审要求的内容。

3、暗标的编制要求：

1、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的项目应符合以下要求：

1.1 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封皮：使用黑体一号字体（黑色），顶行居中对齐，不得出现目录、日期和空白页，无需标注页码。

1.2 字体：一级标题所用文字采用“宋体”三号字（黑色）；二级及以下标题及技术标正文所用文字

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黑色）；图表内部的字体内容统一使用小 4 号宋体字（黑色），图表外部的字体与技术标全文字体保持一致。

1.3. 正文标题序号以阿拉伯数字编排，一级为 1、2、3...；二级为 1.1、1.2、…….2.1、2.2. …；三级为 1.1.1、1.1.2..1.2.1、1.2.2. …，以此类推。正文标题阿拉伯数字后应加入顿号，例如“1、”。

1.4. 页码：全文所有版面均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全文内容不允许使用页码。

1.5. 版面：全部内容版面应为 A4 大小，页边距要求左边距为 3.17 厘米，右边距及上下边距为 2.54 厘米（误差不超过 10%）：正文行距采用固定值 30 磅，字符间距为标准，标题及文字一律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勾选其他任何未要求选项；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全文的文字及图表连续编排。

1.6. 其他：潜在投标人在编制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部分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对暗标评审的格式等相关要求进行编制，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文件、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标识图形，所有文字不得做加粗、倾斜处理，所有线条、边框不得做加粗处理；不得出现任何标识或暗示投标单位名称、人员姓名等信息的微标、文字、语句及其他任何不符合常规、有别于其他投标人的做法；不得出现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

1.7. 如潜在投标人不符合以上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部分编制要求，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标书要求，磋商小组应于废标。

3、报价应为项目最终报价，需方只承担报价，不承担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任何有选择性品牌、选择性报价、低于成本价或者高于市场价（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均被视为无效报价。

以上报价均已包括了劳务、管理、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投标人须对投标报价出具合理利润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4、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5、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磋商文件的。

（2）供应商恶意串通（标书出现雷同、加盖非本公司公章等）、提供虚假材料、不填写数据或未加盖单位公章造成废标者。

（3）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未能按规定时间与需方签订合同。

（4）入围供应商出现明显背离市场价格的纳入不良记录、列黑名单，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6、磋商文件的规定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签章。

7、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8、磋商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

（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9、递交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磋商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与磋商开始时间见采购公告。

10、迟交的磋商文件

采购方将拒绝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文件。

11、磋商文件解密

网上解密，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按时解密。

12、磋商程序

（1）竞争性磋商可以根据项目情况采取多轮磋商，达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组织磋商，由磋商小组依次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报价，报价不得超出公告公示预算价，超出预算价的供应商报价视为实质性不响应，不得进行下一轮磋商。

（3）磋商小组对上一轮磋商中所提出的问题与供应商进行下一轮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内容均没有实质性改变的，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投标）系统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能超过上一轮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未按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磋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内容。

13、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专家 2 名和采购人代表 1 名共同组成磋商小组，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专家由招标人在开标前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4、成交原则

(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每个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 磋商小组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价，满足招标文件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磋商小组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依法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15、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自身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6、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的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3) 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磋商文件。

17、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由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8、签订合同

根据成交通知书在约定的时间、地点与需方签订合同。

19、付款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部分 评审、磋商

1、初步评审：合格制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性评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第 9 条规定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第 9 条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第 9 条规定
2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的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的相关规定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规定，满足采购人需求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的其他相关要求
资格审查内容有一项不通过，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2、综合评审

综合评标法（100 分）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审标准
报价（10 分）	投标报价（10 分）	本项目设置投标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10 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为保障服务质量及供应商能够诚信履约，供应商的报价不得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当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并应在评标现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客观评审因素（商务部分）评分标准（15 分）	拟投入清扫保洁、环境整治设备及清扫保洁、环境整治用品（6 分）	1. 拟投入清扫保洁、环境整治用品（3 分）根据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清洁耗材清单评审： （1）清单包含不少于 6 类适配本乡人居环境整治的清洁用品（扫帚、拖把、垃圾袋、除污剂、捡拾夹、消杀用品等），得 3 分； （2）每缺少 1 类扣 0.5 分，扣完本项为止。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详细配备清单，列明品类、计划投入数量、供货保障方案（可承诺成交后按需采购、定点供应）。 2. 拟投入清扫保洁、环境整治专用设备（3 分）根据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环卫作业设备配置方案评审： （1）清单包含不少于 6 项作业设备（清扫车、洒水车、垃圾转运车、手推保洁车、高压冲洗设备、除草机等），得 3 分； （2）每缺少 1 项扣 0.5 分，扣完本项为止。 证明材料以下选一即可： ①自有设备：设备清单+行驶证/购置发票扫描件； ②租赁/合作调配：设备租赁协议、合作供货单位保障承诺； ③成交后采购：响应文件中提供详细设备采购计划、供货厂商合作承诺。
	项目团队（9 分）	基本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不低于一名，且具有物业管理，环卫管理人员证书，并在本公司缴纳社保。（需提供证书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及 2026 年任意一个月个人社保权益单）
主观评审因素（暗标部分）评分标准（75 分）	项目服务方案（6 分）	项目服务方案目标清晰、保证措施合理、控制流程完整，且具有完整的质量体系的得 6 分；服务方案目标不全面、保证措施不详尽、控制流程不完整或者质量体系有缺陷的得 3 分；服务方案目标及保证措施不合理、控制流程不科学或者没有质量体系的得 1 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 0 分。
	规章制度（6 分）	供应商的清扫保洁和环境整治工作管理制度、保洁员培训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洁人员安全管理制度、奖惩制度及针对供应商制定的工作流程等规章制度完整、详细，可操作性强的得 6 分；规章制度不全面、不详细的得 3 分；规章制度不合理或者没有操作性的得 1 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 0 分。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审标准
	工作特点进行重点分析（6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的针对本项目的工作特点进行重点分析，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及服务方案，工作计划及服务方案全面具体、有针对性的得6分，工作计划及服务方案不全面、不详尽的得3分，工作计划及服务方案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保密措施（6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保密措施等具有机构健全，建立完整的工作台账、工作信息收集、反馈等客户质量保证措施，措施全面合理的得6分，措施不全面、不详尽的得3分，措施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职业健康、劳动保护（防护）的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6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的职业健康、劳动保护（防护）的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全面合理的得6分，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不全面、不详尽的得3分，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人员配备（6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总体进度要求和采购方对项目人员要求，明确提供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限结束期间工作职责和工作效果检验标准等：人员配备完善、专业齐全、项目组织机构合理的，得6分；人员配备不详细、不全面或者有机构设置和岗位缺陷的，得3分；人员配备不科学、不合理或者无机构和岗位设置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环境整治的管理方案、应急处理措施及保洁人员的职业危险性分析全面合理（6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的环境整治的管理方案、应急处理措施及保洁人员的职业危险性分析全面合理的得6分，方案、措施及职业危险性分析不全面、不详尽的得3分，方案、措施及职业危险性分析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保障方案（6分）	供应商针对村内墙到墙，应无垃圾杂物、无砖头瓦块、无群众乱种乱植现象的保障方案，方案明确人员情况和组织计划，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全面、科学、可行，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得6分；方案内容不详尽，不全面、不完整的得3分；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可行、不科学、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街道、胡同死角无垃圾堆积物及其它杂物乱堆的措施（6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的街道、胡同死角无垃圾堆积物及其它杂物乱堆的措施全面合理的得6分，措施不全面、不详尽的得3分，措施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村周围无积存垃圾、陈年垃圾的措施（6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的村周围无积存垃圾、陈年垃圾的措施全面合理的得6分，措施不全面、不详尽的得3分，措施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审标准
	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措施 (5 分)	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措施方案制定详实、切实可行,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制度制定完善、可操作性强,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保障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团队力量强,有专门的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保障经费规划,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保障设施设备配备齐全,得 5 分;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措施方案制定、保障制度制定、保障人员配备、保障设施设备配备不详实、不齐全或者部分不满足项目要求,得 2 分;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措施不合理、不科学或者措施无保障的,得 0.5 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 0 分。
	项目验收方案(5 分)	方案提供的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准确完整,方案制定的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注意事项周全详实,验收环节和内容设置详实,得 5 分;方案提供的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方案制定的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注意事项、验收环节和内容设置不详实或者部分不满足项目要求,得 2 分;方案不合理、不科学或者措施无保障 的,得 0.5 分。 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 0 分。
	项目的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 (5 分)	针对该项目设定有专门的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措施和方法内容科学、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措施和方法内容不详尽、不全面或者部分不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措施和方法内容不科学、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5 分;注:若有缺项则该项为 0 分。

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

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磋商

4.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4.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如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

证明。

5、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综合评分

6.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3 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5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6.6 供应商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6.7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7、报价合理性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异常低价”其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注明：（一）异常低价是指：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

2 号，本项目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8、恶意串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恶意串通，其响应无效：

- 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8.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事宜；
- 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8.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8.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8.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8.7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8.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8.9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8.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8.11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8.12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13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8.14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8.15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8.16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17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8.18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8.19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8.20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9、报价的修正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9.1 响应文件中首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次报价一览表为准（仅适用于首次报价）；

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次报价一览表（仅适用于首次报价）或最后报价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第 3.2 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9.5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10、评审报告

10.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1.2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0.2.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10.2.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10.2.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10.2.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10.2.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10.3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1、重新评审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服务范围标准：

为贯彻落实《濮阳市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方案》的要求，按照县委县政府有关会议精神，积极做好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濮王产业园环境卫生工作，赶超濮阳市区及范县城区环境卫生标准，打造净美乡村，特制定保洁范围标准、保洁模式、区域划分及人员配置。

1、服务范围标准

(1)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濮王产业园区域内(含国道、省道、县道、乡道及村内主要街道，不含坑塘)的道路清扫。

(2)镇村所有街道保洁实行从路边石到墙根保洁，路面、地面无垃圾、无油渍、无废弃物。

(3)各种道路两侧垃圾捡拾、做到无漂浮物。

(4)配合好园区人员完成防风、防火、防汛、除雪、以及各种迎检活动，

2、保洁模式

(1)园区内实行人工清扫保洁模式。

(2)对园区街道每天普扫两次，全天巡回保洁，重点路段实行两个班次，不间断作业，达到无缝衔接。

(3)对垃圾桶、果皮箱等公共设施定期保洁。

三、区域划分及人员配置

根据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濮王产业园环卫现状和道路作业频次要求供应商提供并配置人员：

序号	岗位性质	人数	备注
1	环卫队长	7	
2	保洁员	43	
3	合计	50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仅限参考，具体以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财政部、民政部、工商总局联合印发的《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财政部令第 102 号）等有关规定，为保证政府购买服务事项的规范实施，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服务的内容及要求

【服务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服务期限】本合同履行时间为年月日至年月日。

*【服务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提供本条所列服务内容，应当满足如下服务要求

.....

第二条服务的验收及评价

.....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甲方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

【收款账户】乙方开户名称为：；开户银行为：；银行账号为：。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应当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履约管理，督促乙方严格履行合同等约定，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提供服务的实施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者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并督促乙方加以整改。但不因甲方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减轻或者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者责任。

甲方应当根据乙方履行合同和开展工作的实际需要，积极协助乙方做好与相关政府部门等其

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工作。

甲方应当依照本合同约定的金额、方式、时间、条件等，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报酬。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履行合同和开展工作的实际需要，要求甲方协助做好与相关政府部门等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工作。

*2、乙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约定的金额、方式、时间等向甲方收取服务报酬，在账户信息变更时有权要求甲方根据乙方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向变更后的账户付款。

*3、乙方应当配备具有相应资质、能力、经验的工作人员承担本合同约定服务事项的具体实施，保证其具有充裕的工作时间，并为其提供相应条件支持。

*4、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内容、期限、数量、质量、标准等要求，及时提供服务并提交成果，并根据甲方需要报告工作进展情况。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事项转包给其他机构实际承担。

*5、乙方有义务接受和配合甲方或者有关部门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按要求完整、准确、如实提供所需业务和财务资料，并对监督检查提出的问题及时做出合理解释或者加以整改。

*6、乙方应当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事项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安全管理职责，因乙方未尽到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限及相应金额，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逾期金额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服务报酬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提交成果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逾期的分项服务合同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6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第三方。如擅自转包，则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服务报酬总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其他违约责任，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购买服务事项的具体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本合同中约定。

6、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免除或者部分免除对方违约责任的，双方应当签订《补充协议》或《谅解备忘录》进行约定。

第七条 乙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指定为项目联系人，职务：电话：

项目联系人负责沟通、协调项目执行过程中各项相关事项。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双方均同意以如下第【】种(仅可选择一项)方式解决：

任何一方均可向通过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处理；

将争议提交双方认定的仲裁委员会，适用申请仲裁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该仲裁结果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3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对方谅解确认后，双方可以协商延期履行或者修订合同；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可协商一致，全部或者部分免除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乙方丧失提供服务的能力，致使本合同服务无法正常提供的；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乙方明确表示不再履行本合同的；乙方履行本合同不符合约定，在甲方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仍不能纠正的；受国家政策或者法律法规变动影响，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的。

第十一条 未尽事宜或者补充条款无。

第十二条 其他

*1、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本合同正文条款存在不一致的，则以本合同正文条款为准。

*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名称、地址、负责人、联系人、联系方式或者乙方银行账户信息有变更，应在发生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未及时通知产生的相应后果。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甲方的代理人即作为购买主体的相关单位或派出机构的负责人。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乙方：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 1

声 明 书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授权_____（签字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签字代表，参加贵方为采购人采购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声明书
- 2、首次报价一览表
- 3、服务方案
- 4、资格声明函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7、资质证明文件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中小企业声明函(按实际情况填写)
- 10、投标承诺书
- 11、投标人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材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投标报价为：_____元，即（文字表述）_____元。

2、如果我们的声明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6、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单位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包	
投标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元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职 务：

单位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 期：

联系方式：

二次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包	
投标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元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开标现场评审老师下达二次报价指令后上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职 务：

单位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 期：

联系方式：

格式 3

服务方案

根据磋商文件第四部分项目技术要求及评标办法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并对要求的内容做出承诺，格式自拟。

格式 4

资格声明函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开标日期）组织的（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合法的、有效的。

-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及项目要求的其他资质证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 3、其它证明材料。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合法的、有效的。

单位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电话：

地址：

邮政编码：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我公司（或企业、单位）任（董事长、经理、厂长）职务，是的____（公司全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就参加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组织的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签署投标文件。

特此证明。

（※此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公司名称：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姓名）系（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人，以我方名义所签署的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的内容。同时授权委托该同志代表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合同谈判、处理有关事务等并有权签署有关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正、反面）插入此文本框，不允许粘贴）
此处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正、反面）插入此文本框，不允许粘贴）

授权委托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投标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格式 7

资质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营业执照、财务审计报告、完税凭证、社保证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资质证件等相关资格审查材料。

格式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9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包）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9.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注：1、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该声明。

2、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并列入财政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9.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

格式 11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材料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七部分 供应商磋商文件的编写及其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
编制要求

濮阳市政府采购

文件编号：

主
观
因
素
评
审
方
案

（暗标部分）

供应商磋商文件的编写及其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编制要求

一、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对本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二、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编制要求：

1、主观因素评审方案要与整体标书分离，投标时单独上传至交易系统内项目对应的暗标项。

2、主观因素评审方案中“暗标”部分的内容：评分标准中标注的主观因素评审要求的内容。

3、暗标的编制要求：

1、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的项目应符合以下要求：

1.1 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封皮：使用黑体一号字体（黑色），顶行居中对齐，不得出现目录、日期和空白页，无需标注页码。

1.2 字体：一级标题所用文字采用“宋体”三号字（黑色）；二级及以下标题及技术标正文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黑色）；图表内部的字体内容统一使用小 4 号宋体字（黑色），图表外部的字体与技术标全文字体保持一致。

1.3.正文标题序号以阿拉伯数字编排，一级为 1、2、3...；二级为 1.1、1.2、.....2.1、2.2....；三级为 1.1.1、1.1.2..1.2.1、1.2.2....，以此类推。正文标题阿拉伯数字后应加入顿号，例如“1、”。

1.4.页码：全文所有版面均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全文内容不允许使用页码。

1.5.版面：全部内容版面应为 A4 大小，页边距要求左边距为 3.17 厘米，右边距及上下边距为 2.54 厘米（误差不超过 10%）：正文行距采用固定值 30 磅，

字符间距为标准，标题及文字一律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勾选其他任何未要求选项；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全文的文字及图表连续编排。

1.6.其他：潜在投标人在编制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部分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对暗标评审的格式等相关要求进行编制，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文件、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标识图形，所有文字不得做加粗、倾斜处理，所有线条、边框不得做加粗处理；不得出现任何标识或暗示投标单位名称、人员姓名等信息的微标、文字、语句及其他任何不符合常规、有别于其他投标人的做法；不得出现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

1.7.如潜在投标人不符合以上主观因素评审方案（暗标部分）部分编制要求，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标书要求，磋商小组应于废标。